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大資源
PKU RESOURCES

Peking University Resour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北大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18)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北大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一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1,851,909	1,145,780
銷售成本		<u>(1,764,318)</u>	<u>(1,066,742)</u>
毛利		87,591	79,038
其他收入及盈利	3	4,618	131,620
銷售及分銷費用		(65,359)	(57,156)
行政費用		(57,114)	(30,560)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1,530)	(29,013)
財務費用	4	(44,728)	(26,256)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u>(7,766)</u>	<u>(2,127)</u>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84,288)	65,546
所得稅費用	6	<u>(284)</u>	<u>(3,215)</u>
期內溢利／(虧損)		<u><u>(84,572)</u></u>	<u><u>62,331</u></u>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67,351)	72,353
非控制性權益		(17,221)	(10,022)
		<u>(84,572)</u>	<u>62,331</u>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7		
基本		<u>(2.81) 港仙</u>	<u>4.44 港仙</u>
攤薄		<u>(2.81) 港仙</u>	<u>2.88 港仙</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虧損)	(84,572)	62,331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38,609)</u>	<u>14,672</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u>(38,609)</u>	<u>14,672</u>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123,181)</u>	<u>77,003</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95,717)	82,010
非控制性權益	<u>(27,464)</u>	<u>(5,007)</u>
	<u>(123,181)</u>	<u>77,00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531	12,378
投資物業		203,293	209,18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1,110	11,385
商譽		–	–
其他無形資產		254	56
投資於聯營公司		22,118	29,884
非流動資產總值		255,306	262,883
流動資產			
發展中物業		4,278,030	3,202,723
持作出售物業		210,210	253,170
存貨		276,161	224,78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8	774,500	695,47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0,273	122,575
可收回稅項		17,545	19,374
受限制現金		191,941	194,64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96,676	817,391
流動資產總值		6,505,336	5,530,12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	785,088	968,1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278,761	1,544,82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441,399	880,140
應付稅項		2,825	5,010
流動負債總值		3,508,073	3,398,151
流動資產淨值		2,997,263	2,131,97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252,569	2,394,860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252,569</u>	<u>2,394,860</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462,270	578,198
長期應付款項	147,000	62,071
遞延稅項負債	<u>208,615</u>	<u>222,583</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817,885</u>	<u>862,852</u>
資產淨值	<u><u>1,434,684</u></u>	<u><u>1,532,008</u></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39,797	239,797
儲備	<u>850,968</u>	<u>935,966</u>
	<u>1,090,765</u>	<u>1,175,763</u>
非控制性權益	<u>343,919</u>	<u>356,245</u>
權益總值	<u><u>1,434,684</u></u>	<u><u>1,532,008</u></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1. 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相同，惟對本集團造成影響及本集團就本期間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之下列新頒佈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修訂本)(二零一一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二零一一年)－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列－抵銷金融資產 與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資產減值－非金融資產之 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之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徵費

採納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計算方法並無重大影響。

2. 經營分部資料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其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劃分為不同業務單元，並擁有以下三個可呈報業務分部：

- (a) 分銷信息產品：銷售信息產品
(b) 物業發展：銷售物業
(c) 物業投資：租賃物業

	分銷信息產品		物業發展		物業投資		總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1,661,765	1,121,814	162,439	-	27,705	23,966	1,851,909	1,145,780
分部業績	6,311	(21,989)	(35,384)	(15,708)	12,123	8,956	(16,950)	(28,741)
調節：								
利息收入							3,286	2,975
議價收購收益							-	128,568
外匯差額，淨額							1,282	(921)
企業及未分配費用							(19,412)	(7,952)
財務費用							(44,728)	(26,256)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7,766)	(2,127)
除稅前溢利／(虧損)							<u>(84,288)</u>	<u>65,546</u>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大部份來自其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業務，而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資料

期內，並無外部客戶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3. 其他收入及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744	2,059
其他利息收入	542	916
其他	50	77
	<u>3,336</u>	<u>3,052</u>
盈利		
外匯差額，淨額	1,282	—
議價收購收益	—	128,568
	<u>1,282</u>	<u>128,568</u>
	<u>4,618</u>	<u>131,620</u>

4.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17,498	1,537
北大方正集團有限公司(「北大方正」，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附屬公司之貸款利息	904	18,100
來自北大資源集團有限公司(「北大資源」， 北大方正之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利息	95,119	7,424
貼現票據利息	12,797	9,871
	<u>126,318</u>	<u>36,932</u>
利息費用總額	<u>126,318</u>	<u>36,932</u>
減：資本化利息	<u>(81,590)</u>	<u>(10,676)</u>
	<u>44,728</u>	<u>26,256</u>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2,265	2,26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	(119)	17,813
陳舊存貨撥備	5,798	4,64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撥回撤回／(撤回)	1,783	(1,27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撇銷	—	110
外匯差額，淨額	(1,282)	921

6.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集團：		
當期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期內稅項	2,364	1,419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1,188	929
中國土地增值稅	4,424	—
	7,976	2,348
遞延	(7,692)	867
期內稅項總支出	284	3,215

由於期內在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企業須按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抵免約78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稅項支出493,000港元)，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內之「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7.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之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 67,351,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 72,353,000 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397,970,318 股(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31,052,403 股)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影響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效應，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任何攤薄調整。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攤薄盈利之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計算。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根據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及假設所有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被視為已獲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而無償發行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方法計算：

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u>72,353</u>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631,052,403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19,429,077
發行分類為權益之可換股債券	<u>865,116,279</u>
	<u>2,515,597,759</u>

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給予客戶信貸期，惟新客戶大多須預先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照有關合約條款結算。每名客戶均訂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致力維持嚴格控制尚未收取之應收款項，高級管理人員亦會定期檢討逾期款項。由於上文提到之原因及有關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來自為數眾多不同客戶，因此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用其他信貸提升措施。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免息。

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之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6個月內	748,937	666,438
7至12個月	16,450	12,627
13至24個月	9,113	16,408
	<u>774,500</u>	<u>695,473</u>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數約42,11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337,000港元)之若干應收票據乃抵押予銀行作為取得銀行貸款之擔保。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括應收北大方正之附屬公司款項約107,48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860,000港元)及應付方正控股有限公司(「方正控股」，北大方正間接持有其31.42%股權)附屬公司款項約11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該等款項須按給予本集團主要客戶之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57,082	394,455
應付票據	328,006	573,726
	<u>785,088</u>	<u>968,181</u>

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之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6個月內	529,539	878,514
超過6個月	255,549	89,667
	<u>785,088</u>	<u>968,181</u>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應付北大方正附屬公司款項約2,58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應付北大資源附屬公司款項約1,93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應付方正控股附屬公司款項約80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38,000港元)，該等款項須按關連公司給予其主要客戶之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一般於45至90天期限內結賬。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中國整體經濟維持穩健，經濟增速放緩，但主要增長指標保持在合理區間。政府創新宏觀調控方式，統籌穩增長、調結構、促改革。董事認為該項戰略實現了中國經濟之平穩較快增長。展望二零一四年，董事認為房地產走勢平穩，但中國部分城市可能出現微調與收緊現象。預計下半年樓市利好因素多於利空之可能性更大，董事相信政府可能繼續推行一系列微激勵政策進行支持，對於刺激中國房地產市場也將產生一定積極作用。房產稅試點城市擴容是今年中國財稅部門促進房地產改革的一項重要工作，將對房地產市場產生很大影響。

整體表現

本集團呈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67,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72,400,000港元）。由於分銷信息產品及物業發展業務之銷售增加，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之收益大幅增加61.6%至約1,851,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45,800,000港元）。本集團毛利上升10.8%至約87,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9,000,000港元）。由於分銷信息產品業務競爭激烈，毛利率自上一中期期間之6.9%下跌至本中期期間之4.7%。本中期期間總銷售及分銷費用以及行政費用增加39.6%至約122,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7,700,000港元）。

本集團經營業績下滑主要由於以下各項因素之綜合影響：

- a.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購從事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之附屬公司產生之一次性議價收購收益約128,600,000港元；
- b. 由於擴大物業發展業務，銷售及分銷費用以及行政費用增加39.6%至約122,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7,700,000港元）；
- c.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減少及就延遲支付中國關稅及罰款計提撥備，故其他經營費用減少94.7%至約1,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000,000港元）；

- d. 由於銀行及其他借貸增加，故財務費用增加70.4%至約44,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6,300,000港元)；及
- e. 由於香港分銷之流動電話銷量下降，故分佔聯營公司虧損增加5,600,000港元至約7,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00,000港元)。

本中期期間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分別為2.81港仙(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盈利4.44港仙)及2.81港仙(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盈利2.88港仙)。

業務回顧

地產業務

物業發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物業發展業務之營業額約為162,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分部業績虧損約為35,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700,000港元)。分部虧損增加乃由於擴大物業發展業務產生之銷售及分銷費用以及行政費用增加所致。

北大資源·時光項目位於長沙市湘江西岸岳麓區內之洋湖片區，東瀕湘江，北依岳麓山、南靠大王山度假旅遊會議中心，內有6000畝洋湖濕地公園(中國中部最大之城市濕地公園)，靳江河景觀帶，屬於長沙市政府成立之「長沙大河西先導區」區域範圍。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之簽約總金額為人民幣44,980,000元。北大資源·時光項目突出高端社區定位，著力打造洋湖富人區，預計該項目會不斷為本集團增加投資價值。

北大資源·理城項目建於江蘇省昆山市巴城鎮迎賓路南側及張家港河西側之兩幅不同土地上。該項目佔地面積288,518平方米，打造集自然生態、商業辦公、運動休閒、生活居住為一體，宜居、宜業、宜游之綜合性文化創意產業城。繼緊鑼密鼓施工後，開發產品陸續完工，景觀打造及文化產業整合已彰顯成效。配套設施逐步完善，區域環境舒適宜居，「綠色、生態」及「文化」相得益彰，產品價值頗有體現。二零一四年產品持續發售，上半年實現簽約額約人民幣109,930,000元。昆山市位於江蘇省東南部，毗鄰上海市，地理環境優越，坐落於中國經濟最有活力之地區之一。作為中國百強縣之一，昆山物業必然有廣闊之增長前景。

湖北紅蓮湖項目於中國湖北省鄂州市華容區六塊相鄰空置土地，總佔地面積約為674,597.2平方米，預計在二零一四年第四季度開盤。歷史文化名城鄂州城被稱為最適宜居住之「山水園林城」、「生態旅遊城」，境內擁有大小湖泊133個，水域面積650,000畝，是著名之「百湖之市」、「魚米之鄉」，同時伴隨著鄂州高新園區之逐步成熟，住宅用地會不斷為集團增加投資價值。

北大資源廣場位於山東青島市嶗山區環球財富中心之核心區域，是涵蓋金融商業及5A級高端寫字樓之城市商業綜合體，規劃建築面積103,659平方米，售樓處現已開放。北大資源廣場由本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青島博雅置業有限公司開發運營。未來發展前景廣闊。

二零一四年新獲取之北大資源·閱府項目位於天津市東麗區，總地盤面積235,635平方米，規劃為法式聯排別墅及高奢產業。該項目由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天津市北大資源置業有限公司開發運營。天津區域房地產市場環境相對較好，需求相對旺盛，顯示出較強之區域升值潛力。預計該項目將為本集團提供新的利潤增長點。

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天津博雅置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九日收購中國天津市河西區66,543.8平方米土地。該土地位於天津市河西區黑牛城與洪澤南路交口東南側。該地塊中約36,990.2平方米作為住宅樓宇，約26,593.9平方米用作商業樓宇及約5,500平方米用作廣場。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下半年中國房地產行業需求穩定，物業發展業務具有升值潛力，盈利前景巨大，會持續為本集團提供新的利潤增長點。

物業投資

物業投資業務於本中期期間錄得營業額約27,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000,000港元)及分部溢利約12,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000,000港元)。

方正國際大廈位於北京市海淀區中關村西區，地理位置絕佳，佔地面積5,121平方米，總建築面積51,159.23平方米。地上共17層，地下4層，1至3層為商業，3至17層為寫字樓。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方正國際大廈累積實現租金收入人民幣19,71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7%。北京房價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迎來新一輪增長，再次顯示北京房地產剛性需求強勁。方正國際大廈作為中關村知名之商業地產，也在此次房價上漲中受益，將持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之現金流收入。

武漢國際大廈坐落於武漢市之繁華街區——江漢區單洞路，總建築面積26,963.32平方米，總月租約為人民幣597,000元，包括一棟辦公綜合物業多個樓層之多間辦公單位，現已基本實現滿租。該物業土地使用權之合法權益人為香港天然居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湖北天然居商業運營管理公司。武漢物業擁有巨大之經濟增長潛力，未來可能成為新的經濟增長點。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九日，本集團訂立臨時協議，以購買位於香港灣仔之物業，總代價約為133,000,000港元。本集團視乎當時市況而可能將有關物業留作自用或於完成後出租有關物業以賺取租金收入。董事對香港商用物業長遠前景充滿信心，因此認為收購事項將鞏固本集團之物業組合及／或收入基礎。

分銷業務

信息產品分銷

本集團之分銷業務錄得營業額約1,661,800,000港元，較上一中期期間增加48.1%（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21,800,000港元）。分部業績錄得溢利6,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22,000,000港元）。分部業績改善乃由於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減少及就延遲支付中國關稅及罰款計提撥備所致。

本集團之分銷業務主要為分銷信息產品，包括惠普、華為三康、康普(CommScope)、博科(Brocade)、微軟、三星、康寧(Corning)、Lifesize、艾美加(Iomega)、科達、亞美亞(Avaya)及伊頓等多個國際知名品牌信息產品製造商之伺服器、打印機、切換器、網絡產品、儲存裝置、工作站、屏幕投影機、視頻會議主機、會議控制器、編碼器及UPS電源等。本中期期間之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現有及新生產線於本中期期間推出新產品所致。

由於中國之營商環境更具競爭性及宏觀調控政策帶來不利影響，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完善產品結構，避免產品重疊並減低市場風險。本集團將主力發展分銷具備較佳信貸條款之信息產品，以及發掘溢利較高之增值服務業務。

此外，本集團集中管理流動資產。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期已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99.0天改善至本中期期間之73.8天，而存貨週轉期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32.5天改善至本中期期間之28.3天。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期及存貨週轉期改善主要由於管理層嚴格控制信貸監控及存貨水平所致。

前景

本集團將全力推行中長期發展計劃，以取得滿意之業績增長及達到提高股東價值之目標，並將繼續物色與本集團發展策略一致之良好及有利投資機會。

地產業務

本集團管理層將立足於股東權益增值，持續密切關注中國各大城市房地產價格波動，積極探尋中國市場之投資機會。本集團將依托北京大學之文化底蘊及教育資源，融合方正集團醫療、科技、金融等相關優勢產業資源，打造教育物業、健康物業、科技物業以及金融物業，持續提高物業部門之盈利能力及業績。

分銷業務

分銷業務將繼續完善產品結構，避免產品重疊並減低市場風險。本集團將主力發展分銷交易條款較佳之信息產品，以及發掘溢利較高之增值服務業務。此外，管理層將致力管理營運現金流量，嚴格監控貿易應收及應付款項等營運資金，以及加強存貨及成本管理。本集團將繼續尋求與其他國際信息產品供應商合作及發掘投資機會。

僱員

本集團根據僱員表現及功績制訂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本集團保證僱員之薪酬水平具競爭力，且本集團的薪酬及花紅制度整體架構按僱員表現支付獎金。除退休福利計劃及醫療保險外，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職業培訓。

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營運成功作出貢獻之本集團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提供激勵及獎勵。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概無向其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授出任何購股權。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聘有僱員約 640 名(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0 名)。僱員人數增加主要由於於本中期期間擴大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所致。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承擔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以及其於香港及中國之主要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信貸撥付其營運所需。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約為 2,903,7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8,300,000 港元)，其中 277,9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00,000 港元)按浮動利率計算及 2,625,8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46,200,000 港元)按固定利率計算。有關借貸受季節性影響甚微，主要包括銀行貸款、信託收據貸款及來自北大資源之貸款。銀行及其他借貸以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其中 1,441,4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0,100,000 港元)須於一年內清償及 1,462,3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8,200,000 港元)須於三年內清償。本集團之銀行信貸由本公司及北大方正提供的公司擔保及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及應收票據作抵押。銀行貸款增加，主要來自擴大物業發展業務及分銷業務。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 6,760,6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93,000,000 港元)，資金來自負債約 5,326,0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61,000,000 港元)、非控制性權益約 343,9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6,200,000 港元)及權益約 1,090,8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5,800,000 港元)。資產總值增加由於於中國之發展中物業增加所致。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每股資產淨值維持於 0.45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49 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已抵押存款合共約為 688,6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2,000,000 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佔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之百分比)為 2.66(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而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則為 1.85(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3)。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就發展中物業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分別約為 926,8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5,200,000 港元)及 127,0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財務政策

本集團實行穩健之財務政策，嚴格控制現金及風險管理。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主要以港元（「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美元」）持有。現金盈餘一般存作短期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存款。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業務。香港業務方面，大部份交易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由於美元兌港元之匯率相對穩定，故相關匯兌風險甚微。中國內地業務方面，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計值。概無動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有關風險。長期而言，人民幣升值預計有利本集團發展。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約191,9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4,6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及約42,1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300,000港元）之應收票據已抵押予銀行，作為獲授一般銀行信貸之擔保、建設相關物業之保證金及銀行向本集團物業購買者授出之若干按揭貸款之保證金。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若干本集團物業購買者之按揭融資而提供擔保之或然負債約為392,14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4,943,000港元）。此乃就銀行授出之按揭而提供之擔保，該等按揭涉及為本集團物業買家安排之按揭貸款。根據擔保之條款，倘該等買家未能支付按揭款項，本集團須負責償還違約買家拖欠之未償還按揭本金，連同累計利息及罰款，而本集團有權（但不限於）接管有關物業之法定業權及所有權。本集團之擔保期由授出有關按揭貸款當日開始，至發出房地產權證為止，房地產權證一般於買家取得有關物業後一至兩年內發出。

該等擔保之公平值並不重大，而本公司董事認為倘買家未能支付款項，相關物業之可變現淨值足以償還所欠之按揭本金連同累計利息及罰款，故此，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為該等擔保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 A.6.7 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之了解。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曹茜女士因於中國之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林潔儀女士因其他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然而，本集團所有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出席有關大會並回答任何問題以確保與本公司股東之有效溝通。

企業管治守則第 E.1.2 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余麗女士因於中國之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執行董事周伯勤先生已出席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及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回答問題。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標準操守準則，其條款不較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規定之準則寬鬆。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中期報告涵蓋之會計期間內已遵守有關董事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司之二零一四年中期報告載有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提供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會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ku-resources.com)，以供閱覽。

承董事會命
北大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麗

香港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余麗女士(主席)、方灝先生(總裁)、周伯勤先生、張兆東先生、謝克海先生及鄭福雙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發中先生、王林潔儀女士及曹茜女士組成。